

我国农村人口的往复型流动

Thoughts on Reciprocating Flow of China's Rural Population

罗 静

(西北农业大学经贸学院,博士 陕西杨陵 712100)

一、往复型流动及其成因

我国农村人口的城市化有不同于国际上传统城市化的特点。从世界范围看,农民进城多为一次性的,即农民一旦离开农村,就很少有可能再回去,他们将想方设法留在城市成为真正的城市居民,这是一个不可逆的过程。我国的农村人口流动与上述流动模式有着显著的不同。绝大多数农民离开农村,并不意味着彻底地脱离农村,他们的根还在农村,他们到城市只是“打工”,经过或长或短一段时间后,他们中许多人最终还要回到农村定居。他们到城市的目的,只是为了赚一笔钱,以便更好地过农村生活。当老的一批从城市回到农村,新的一批年轻人则离开农村进入城市,循环往复,形成了往复型的人口流动模式。

形成这种往复型农村人口流动模式的根本原因,在于我国的城市人口沉淀机制很不完善,城乡相互隔绝,城市没有健全的人口吸纳机制。我国是人口大国,几千年的农耕使农业生产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。建国后,在工业化体系形成过程中,又追求非城市化的城乡共同发展,设立了严格的城乡壁垒,限制了劳动力的流动,结果一方面农村劳动力大量剩余,另一方面工业的平均分布使城市的人口循环与吸收能力低下;加之,有很长一段时期没有实行计划生育,造成农村的剩余人口远远超出城市的接纳能力。为缓解这一矛盾,保护城市发展利益,人们往往(甚至是不得不)采用各种措施,限制农村人口向城市流动,使他们无法在城市扎根立足。于是,农民们只好游离在经济主体结构之外,随着劳动力需求的变化,不断变更工作地点,大多数人最终只好又回到农村。不断往复的农村人口流动就是这样形成的。

二、往复型流动的社会经济影响

这种人口流动模式,对社会经济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。首先,这种流动造成了巨大的交通及社会

压力,每年春节前后,伴随着一轮流动的结束与新一轮流动的开始,大量民工往返,给铁路、公路造成的压力是惊心动魄的,那场面,有人甚至以“悲壮”来形容。同时,不断增加的人口流动性,给社会治安与社会管理也带来了明显的问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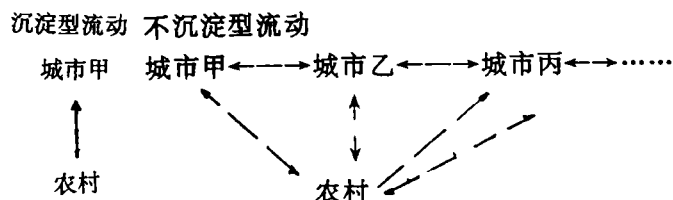
其次,农村人口往复流动,对城市经济发展也带来不良的影响。到城市打工的农民,往往从城市经济循环中带走大量资金,据调查,成都电讯总局,每年要兑现1亿元的农民工回流资金,而总局以下各乡镇邮电局,每年加起来也要兑现1亿元的回流资金,还有大量难以计数的、农民随身携带返乡的资金。这些回流的资金,其中虽有一部分被用作当地的发展资金,但更多的则还原为消费资金。很多农民将这些钱积存下来,修建住房或应付某些大宗消费开支。资金的这种分散化倾向,不符合资金本身的流动规律与流动趋势,将集中的资金分散,对总体的生产会带来不良的影响。而且农民工在获得现金收入与支付现金进行消费过程之间,有一个较大的时间差与地域差,这减缓了资金流转速度,影响了城市经济的发展,他们挣城市的钱,却不在城市花钱,这是造成城市消费市场需求不足、资金来源紧张的一个重要原因。

最后,农村人口往复流动,对农村发展也有不良影响。一部分人离开农村却不脱离农业,阻滞了农业集约经营发展,另一方面受工农业比较利益的制约,这些人又不好好经营农业,他们不放弃土地,又不专心经营土地产品,对这些人来说,农业生产的目的已发生了根本性改变,农业生产不再具有产业目的,不再寻求农产品的市场化利润,他们从事农业的主要目的,仅仅是为了满足自身消费需求。在这种生产目的支配下,农业生产表现出少投入、粗放经营、以一定的产品数量为满足的特征,这从根本上限制了农业的发展。

三、如何减少往复型流动

解决上述问题的关键,在于改善城市人口沉淀机制,促使盲目的往复型农村人口流动向有序流动

转化。实践证明,设立城乡藩篱,阻止农村人口在城市沉淀的作法,不仅不能解决城市的流动人口压力,甚至有可能加剧这一矛盾。农民离开土地是历史的必然,而城市建设发展又需要一部分劳动力的补充,因此农民进入城市是无法避免的。如果在这一过程中不让已经开始流动的人口沉淀下来,将导致流动人口的相对规模呈几何倍数增加,如下图所示。



在沉淀型流动中,大多数农民由原农村居住地到某一特定城市,经过一次流动就可以完成流动的全过程;而在非沉淀性流动中,农民在城市与城市之间,各城市与原居住地农村之间多次流动,流动的相对规模增加。不仅如此,如果城市不能承认自身的劳动力需求,主动地建立农村劳动力的选择吸纳机制,城市的现实劳动力雇佣就带有很大的随意性。农村人口能否在城市寻找到就业岗位,往往受随机因素的影响,也就是说,无论劳动力的质量如何,他都有在城市就业的可能。尽管对每个人而言,总人数越多,个人就业概率越低,但因为每个人都有一线希望,每个人都会努力将它变为100%的现实。我们要关闭农民进城的大门,但这一大门没能关注,其结果只能是毫无控制、不加选择地向全体农民敞开,涌入的农村人口会更多,从而造成流动人口绝对数量的扩大。农村流动人口相对规模与绝对规模的共同扩大,将对城市造成现实的危害,这一点不是不给上户口所能消除的。要从根本上解决城市流动人口的压力,只有从有计划增加城市人口、改善城市人口沉淀机制入手。

改善城市人口沉淀机制,有计划有步骤地吸收农村人口,不仅能够满足城市的劳动力需求,解决农村劳动力剩余的矛盾,而且能够打破往复式循环模式,避免激烈的流动震荡,稳定社会经济结构,促进农村劳动力素质的提高,优化劳动力供给结构,实现农村集约经营,使城乡共同繁荣共同发展。这样做符合国家的长远利益。

城市人口沉淀机制包括两大部分内容,一是城市劳动力选择机制,二是城市人口的吸收沉淀机制。城市劳动力选择机制是指城市在承认农村劳动力进城权利的基础上,通过一系列制度措施,保证城市获得最优质的劳动力。城市人口吸收沉淀机制则指对进入城市的农民提供条件,让他们在城市定

居下来。要实现这一目标,又要从两方面入手,一是为农民提供稳定的就业机会,这是他们生存的基础;二是为他们提供必要的居住及其它生活条件,这是立足的根本。

在改善城市人口沉淀机制过程中,要注意的关键问题是对城市用人单位的控制,城市用人必须在农村优选范围的基础上进行,避免雇佣的随意性,从而限制范围以外的农村人口进入城市。同时要避免超短期雇佣现象,为此要发展城市的长期房屋租赁系统,增加出租数量,降低出租价格,为农村人口进入城市提供基本保障。

具体来说,应当从以下几个环节入手。

第一,根据城市的发展现状、发展规划,确定城市劳动力供给的缺口,计算城市需要从农村招收的劳动力的总体数量。

第二,就这些劳动力人数,在农村人口中采用平等竞争、择优录取的方式,按一定比例确定城市可录用劳动力范围。

第三,用人单位在上述范围内选择雇佣劳动力,尽量避免劳动力市场的随意性。

第四,对确定的雇佣人员,实行一定的劳动保护,在遵守国家、城市、企业法律规章的前提下,避免随意清退,城市应为这些人员提供长期居住的条件。

第五,对已经在城市定居的人员,逐步收回农村土地,使他们“离娘断奶”。

第六,在建立城市人口吸收机制的同时,健全城市人口的淘汰机制,促进城市人口的良性循环。

第七,对带资、带产、带技术的农民进城,应放宽限制,最终在城市形成完全平等竞争的劳动力供求市场。

通过上述城市劳动力吸收机制的作用,将从根本上缓解农村人口盲目进城流动的洪流,将农村人口流动纳入城市建设轨道之中,使离开农村的人口切实完成由农民向城市居民的身份转化。

参考文献

- [1]王圣学,中国城市化的发展趋势预测,陕西工商学院学报,1992.2
- [2]张远广等,我国西北内陆地区城市发展战略初探,城市问题,1992.4
- [3]曹建安,中国西部城市化问题研究,开发研究,1993.6
- [4]刘光牛等,渴望辉煌,瞭望,1994.6
- [5]魏后凯等,中国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目标和政策,经济纵横,1994.3
- [6]杨逢珉,大中城市:我国西北城市发展的战略选择,兰州大学学报(社科版),1993.1
- [7]周一星,论中国城市发展的规模政策,管理世界,1992.6

(责任编辑 孙立明)